

德化县卫生健康局

关于印发《2021年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 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：

现将《2021年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根据通知要求，落实抓好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工作。



2021年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加强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工作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，依据《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医疗废物管理条例》、《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》和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》等，结合我县实际情况，制定本方案

一、监督检查范围

辖区内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。

二、监督检查内容

（一）预防接种管理情况。接种单位和人员资质情况；接种疫苗公示情况；接种前告知、询问受种者或监护人有关情况；执行“三查七对”和“一验证”情况；疫苗的接收、购进、储存、配送、供应、接种和处置记录情况。

（二）传染病疫情报告情况。建立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制度情况；开展疫情报告管理自查情况；传染病疫情登记、报告卡填写情况；是否存在瞒报、缓报、谎报传染病疫情情况。

（三）传染病疫情控制情况。建立预检、分诊制度情况；按规定为传染病病人、疑似病人提供诊疗情况；消毒处理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场所、物品、污水和医疗废物情况；依法履行传染病监测职责情况；发现传染病疫情时，采取传染病控制措施情况。

（四）消毒隔离措施落实情况。建立消毒管理组织、制度情况；开展消毒与灭菌效果监测情况；消毒隔离知识培训情况；消毒产品进货检查验收情况；医疗器械一人一用一消毒或灭菌情况。

（五）医疗废物管理。医疗废物实行分类收集情况；使用专用包装物及容器情况；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建立情况；医疗废物交接、运送、暂存及处置情况。

（六）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。二级实验室备案情况；从事实验活动的人员培训、考核情况；实验档案建立情况；实验结束将菌（毒）种或样本销毁或者送交保藏机构保藏情况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传染病防治工作是维护社会稳定，保护人民群众健康的大事，要高度重视传染病防治工作，切实加强领导，明确责任，将传染病防治工作落到实处，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依法行政，加大力度。在组织开展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时，将往年检查不合格的单位 and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作为监督检查的重点。同时，加大执法力度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指导整改，并复查整改落实情况，对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查处，重大案件及时上报查处情况。

